新乡府发〔2022〕39号

重庆市万州区新乡镇人民政府

关于加强“五一”假期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，各办、所、中心、执法大队，镇属企事业单位，客运公司：

为保障群众“五一”假期平安出行，现就“五一”假期道路交通安全重点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围绕四个重点区域，加强分析研判

“五一”假期是春节后第一个5天长假，群众出行意愿高，叠加高速公路免费、学生放假、农忙等因素，“四类事故风险”凸显：一是春夏农忙集中用工“伴生”事故风险,当前，农村农用物资运输、采茶种植中短途务工出行等活动频繁，超员违法载人事故风险上升。二是中短途集中出行带来的爆发风险，由于疫情影响，自驾短途出行较多，加之“五一”期间受高速免费政策刺激等，短途自驾游、返乡回乡游、探亲游、学生流等叠加，交通流将出现较大增长，超员、超速违法易发多发，自驾车辆因路况不熟引发事故风险增大。三是气候复杂多变引发的偶发性风险，据预测，今年春夏我镇气温偏高、降水偏多、汛期提前、灾害性天气偏重，农村漫水路桥事故风险上升。“五一”假期晴雨交替，高海拔山区易出现短时雨雾，给节日出行安全带来不利影响。

4月29日前，各村居各部门要围绕景区、农村、高速等重点区域，结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与人员流动、车辆流向、事故规律、违法特点因素综合分析，制定交通安全管控措施，确保措施针对性、可操作性强。

二、围绕三类要素，抓好源头隐患清剿

在4月29日前，镇应急办、执法大队等部门，要对源头隐患进行一次全面清剿。一是开展一次全面自查自纠。督促指导运输企业、客货运站（场）以人车资质、违法处理和日常教育培训，动态监控值守、提醒、处罚，以及进出站（场）把关等为重点，开展一次全面自查自纠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，严防超员超载车辆出站出场，杜绝 “带病”上路。“五一”期间，要督促客运企业安排安全员上路检查。二是开展一次联合突击检查。以辖区“两客一危一货”运输企业为重点，联合开展一次突击检查。对带“病”运行的人员、车辆和企业，该调整下车的一律调整下车，该停驶停运的一律停驶停运，该停业整顿的一律停业整顿。对检查发现的“黑车”“ 黑企”，要坚决取缔、顶格处罚。严禁不合格的车、不合格的驾驶人参与“五一”道路旅客运输。三是开展一次约谈警示。对违法事故多发、隐患突出的高风险企业，开展一次联合警示约谈，定点敲打警示，督促问题整改，压实主体责任。对整改不力的企业，要提请挂牌整治并跟踪治理消号。

三、围绕三个重点，推动抓好排查治理

4月28日前，应急办要对道路安全隐患进行一次全面排查治理。一是开展一次季节性隐患再排查。突出通往景区景点游玩车流集中道路，以临水临崖、急弯陡坡、桥梁、穿场过镇、事故多发等高风险路段为重点，针对暴风降雨，开展一次安全隐患再排查。二是开展一次临时防护措施落实“回头看”。对“五一”假期前无法完成工程治理的，要推动落实一批临时防护措施。对采取临时安全措施不能保障安全的，要落实专人死看死守，必要时要报请镇政府封路禁行。三是开展一次漫水路（桥）隐患专项排查。要以责任公示牌和设施标识设置、应急处置机制建立运行为重点，对已治理的漫水桥（路）开展专项检查，查漏补缺整改问题，重大隐患要实施挂牌督办整改。

**应急办**要督促景区经营企业加强景区内道路隐患排查，发现隐患及时治理；不能及时治理的，要坚决予以禁行。

四、围绕三大战场，强化协同联动管控

“五一”假期期间，各村居各部门要强化路面联动管控。一是落实农村地区“6+5支力量”全员上路。即日起，劝导站要全部启动，专职化劝导站每天上岗不少于6小时，其余劝导站不少于4小时。镇应急办、派出所要开展驻劝导站执法。村级路长以及综治专干要全员上路巡线，排查隐患，劝导交通违法。镇应急办、执法大队、农业服务中心要按照“四定一表”（定时间、定点位、定人员、定上岗时长，提前一周制定勤务排班表）要求，落实全员上路，加强联合检查，严查酒驾、两违等突出违法。二是加强高速公路“一路三方”协同管控。各部门要加强“一路三方”协作，落细应急救援准备、视频巡查、路面巡线等工作，协同联动做好交通拥堵、交通事故、恶劣天气等突发情况的联动处置。三是落实景区景点“一景区方案”管控措施。应急办、派出所要加强分析研判，对景点制定完善交通安全管理方案预案，并督促指导景区经营企业落实交通安全责任，安排人员加强交通秩序疏导。

五、围绕三大整治，抓好联合交安执法

各部门开展好交安联合执法行动。一是开展一次全镇交安集中联合整治。按照区道安办要求，组织开展好交安行动，各部门以及农村“六支力量”要加强联合执法检查，集中整治非法营运、农村两违、酒驾等易肇事肇祸违法。二是开展一次动态监控联合执法专项整治。应急办要严格按照《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》，深入辖区“两客一危”企业，采取上门调取、核查动态监控数据，加大对超速、疲劳驾驶、不按规定线路行驶、动态监控装置应装未装，以及人为干扰、屏蔽信号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联合执法力度。对动态监管制度不落实、弄虚作假的，坚决依法查处。

六、围绕三类群体，广泛开展分众宣传

4月29日前，应急办要强化道路交通安全宣传警示。一是针对自驾群体，要落实好“两公布一提示”，公布辖区危险路段和事故多发点段，提示节日出行注意事项。各村居要依托广播、大喇叭、短信等宣传平台做好景区计划容客量和现有客流量的提示，引导群众合理选择出行时间、景点和线路。二是针对交通参与者，要依托农村劝导站和所有村社宣传阵地，通过播放警示片、发放宣传资料，粘贴警示海报等方式，发挥阵地宣传教育作用。三是针对重点对象，对重点驾驶人、运输企业负责人、安全管理责任人等重点人群，要点对点推送恶劣天气、案例警示、风险预警等安全提示信息，督促安全驾驶、严格管理，督检“三超一疲劳”违法行为。应急办要对辖区种植、果园茶园、农村农场等农村务工出行重点企业单位，主动上门打招呼、做警示。要积极发动村社干部，全面掌握群众“红白喜事”动态，上门提醒不在路边办婚礼、摆宴席，严格遵守交通法律法规。

七、抓好三级督导，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见效

镇级层面：镇应急办将采取系统巡查与实地检查相结合的方式，对“6+5”支力量履职作为、预警落实等进行动态巡查，及时整改问题。

村级层面：各村居劝导站要上路进行交通安全劝导。

凡“五一”期间因履职不到位发生较大事故的，将严肃追责问责。

　　附件：交安行动要求

重庆市万州区新乡镇人民政府

 2022年4月29日

附件

交安行动要求

一、抓好分析研判

各村居各部门要根据“五一”假期出行特点，全面深入分析研判，找准高风险、大流量、易出事的区域、路段，针对性部署“交安行动”执法站点、巡逻线路，提升工作针对性。

二、明确行动重点

紧盯重点车型、重点违法、重点路段、重点时段。**一是**重点车型，包括：客运车、货车、变型拖拉机、三轮车、面包车、摩托车等。**二是**重点违法，包括：酒驾、超员、超限超载、违法载人等。**三是**重点路段，包括：场镇口、多条道路交叉口、农村车辆通行量大路段等。**四是**重点时段。8点至10点的上午出行高峰时段，15点30分至18时30分的下午出行高峰时段，19时30分至21时30分的夜间聚会结束高峰时段。要根据不同时段查处违法行为的需要，灵活设置执勤点，增强查处效能。

同时，要联合相关部门对危化品运输车，严格落实源头管理“四必进、七必查”要求，扎实开展连接高速公路的路段的集中整治，有效防范事故发生。

三、扩大行动规模

各部门、派出所、劝导员参与交安行动，增加行动人员，增设执勤站点，扩大行动规模，织密管控网络。

四、延长行动时长

此次交安行动要延长工作时长，从早上持续到夜间，根据不同时段的道路交通违法特点进行针对性部署和查处。**早上**，针对旅游、赶场等特点，重点查处超员、非法营运等违法；**下午，**针对搭便车等特点，重点查处违法载人、超员等违法；**夜间**，针对聚餐饮酒、货车集中出行等特点，重点查处酒驾、超限超载等违法。

五、增强警示宣传

**一是**加强宣传提示。通过大喇叭、广播、微信等宣传平台，提醒不酒驾、不超员、不违法载人、不超限超载，提示将组织“交安行动”，集中查处严重交通违法行为。**二是**用好有奖举报。提前印制“有奖举报”的举报电话、奖励标准，粘贴在学校、餐饮、工地、企业、车站等场所，鼓励群众积极举报严重交通违法行为。